

权利要在起步阶段锁定

带着未受保护的权利进入中国市场，等于让集装箱不加铅封就发运。把技术、产品和内容在法律上确权，不是收尾工作，而是进入中国的第一道工序。

≈ 每年 160 万件申请

中国每年提交约 160 万件专利申请，约占全球总量的一半。这个数字的另一面，是他人方案在此被复制的速度。

先申请原则 (first-to-file)

权利不归创意的作者，也不归最早使用者，而归最先递交文件的申请人。向主管机关提交的时点，胜过产品诞生的时点。

法律基础与典型风险

典型情形

新品刚在展会亮相，几个月后标识已被他人注册在自己名下。剩下的选择只有把自己的品牌买回来，或者整体更换。

法律基础：

中国已接入全球权利保护体系——外国人获得与本国居民同等的保护待遇：《伯尔尼公约》《巴黎公约》、TRIPS、PCT、WTO。

创作由《著作权法》调整，发明与外观设计由《专利法》调整。

重点

在向公众展示产品或送展之前提交申请，而不是事后补办。

专利：类型与期限

全部专利事务集中于 CNIPA——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。外国人不能直接办理，须通过备案代理机构。

类型	保护范围	期限
发明	技术方案、方法、装置	20 年
实用新型	产品的构造、形状	10 年
外观设计	产品的设计与外观	15 年

2021 年修法前，外观设计保护期为 10 年。医药领域的发明可再延长 5 年。

费用与申请路径

费用与维持

发明申请费约 900 元；实质审查费约 2,500 元；实用新型 / 外观设计约 500 元。此外还有代理费和翻译费。之后是逐年递增的年费：漏缴一次，保护即告终止。

CNIPA 申请路径：

- 1 经代理机构提交
 - 2 形式审查
 - 3 实质审查（发明）
 - 4 授权与公告

关键期限

- 1 年——公约优先权
- 31 个月——PCT 进入国家阶段
- 3 年——提出实审请求

著作权

著作权自作品创作完成之日自动产生，无须强制登记。但作者身份的证据值得提前固定。

保护期限

自然人作者——终生加 50 年；法人——自创作之日起 50 年。涵盖文学、科学、艺术、美术、建筑、摄影、音频以及计算机软件。

人身权

署名权、禁止歪曲篡改的权利、决定是否发表的权利——即使财产权已转让，仍归创作者所有。

如何证明作者身份与商标

如何证明作者身份

登记非强制，但已存证的样本会大幅改善争议中的地位

- ✓ 向国家版权局登记
- ✓ 软件可通过中国版权保护中心
- ✓ 使用 © 标记并办理公证
- ✓ 通过美国国会图书馆登记

商标——在 CNIPA 注册

注册周期约 9 个月；保护期 10 年，可无限次 (∞) 续展。

组合式保护

面向中国国内市场，国家途径申请优于马德里体系。同一产品常同时以专利、商标和著作权三重覆盖。

地域与制裁

香港与澳门

两地法律制度独立。在内地取得的注册不及于两地——须单独提交申请。香港商标由其知识产权署主管。

侵权人的责任：

- ✓ 行政责任——罚款、没收、责令停止
- ✓ 民事责任——损失赔偿与补偿
- ✓ 刑事责任——最高 7 年有期徒刑

工具与清单

权利人的工具：

- ✓ 诉前警告函
- ✓ 向知识产权法院起诉
- ✓ 损害赔偿追偿
- ✓ 中国海关知识产权备案——边境上的盾牌

从何入手保护

- 1 先做在先检索
- 2 申请发明、实用新型、外观设计专利
- 3 商标国家途径申请
- 4 对作品与代码进行存证
- 5 单独覆盖香港与澳门

CONTACTS

VITA LIBERTA LIMITED

www.vitaliberta.hk

Office room 68, 7/F, Woon Lee Commercial Building, 7 Austin Ave, Tsim Sha Tsui, Kowloon, Hong Kong

+852 6841 6177



legal@vitaliberta.com



Hangzhou office (China):

Room 815, Building 3, Zhonghao Wangjiang International, No. 332 Wangjiang East Road, Shangcheng District, Hangzhou City

Direct line:

+86 130 7361 7169